

附件二：变更执行通知书

变更执行通知书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司作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盘京天道 7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（产品代码 SGS727），需进行基金合同变更，现就相关变更事项通知如下：

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、基金管理人、基金托管人已签署《盘京天道 7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之补充协议》（简称为“协议”）。

我司承诺该基金的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均已合法地签署上述协议，由该协议签署或效力问题造成的一切损失都由我司承担。

前述协议所称的“变更执行日”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，协议自“变更执行日”起生效并执行。

【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】（公章或业务章）



2025 年 12 月 16 日